

证券代码：830981

证券简称：世纪钨材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 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调整和在资本市场整体战略布局的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并制定了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2、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按照公司公告内容向公司回购事宜工作组提供股东身份证明等回购材料，书面要求回购其股票。

3、未损害公司利益。

4、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5、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6、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收购价格及

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认为准。

（三）、回购申请期限：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之日后的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回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文肇

电 话：18975424637

地 址：湖南省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1003号

（五）、争议解决机制

异议股东就该异议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不能形成一致意见，双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6日